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XWZ2024ZB-SJDJ-084

陕西省戒毒管理局数据专线租赁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陕西省戒毒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0
一、 磋商响应文件	12
二、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三、 磋商、评审、定标	16
四、 签订合同	20
五、 代理服务费	20
六、 质疑和投诉	20
第四部分 评审标准	22
第五部分 采购要求	26
第六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合同）	28
第七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6
第一章 响应函	38
第二章 磋商一览表	39
第三章 分项报价表	40
第四章 磋商保证金	41
第五章 供应商资质证明资料	42
第六章 商务和技术响应偏离表	50
第七章 技术支持资料	52
第八章 供应商业绩一览表	53
第九章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54
第十章 供应商承诺书	55
附件一：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58
附件二、中小企业申明	60
附件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61
附件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62
附件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62
附件六、质疑函范本	63
附件七、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	65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受陕西省戒毒管理局的委托，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就陕西省戒毒管理局数据专线租赁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有能力提供本次项目所需货物和服务的供货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名称：陕西省戒毒管理局数据专线租赁服务项目

二、项目编号：SXWZ2024ZB-SJDJ-084

三、采购人名称：陕西省戒毒管理局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习武园 15 号

联系方式：029-87381214

四、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雁塔区唐延路 35 号旺座现代城 C 座 2502 室

联系方式：029-88319689

五、采购内容和要求：

采购内容	采购预算金额	项目用途	项目性质
数据专线租赁服务	330000.00 元	自用	财政资金

六、供应商资质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以下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负责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本单位 2024 年 1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本单位 2024 年 1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

4、财务状况证明：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本单位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统一监管平台申请赋码可查询）或磋商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

5、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6、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投标时，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七、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3、《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5、《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6、《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

7、《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9、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八、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

1、发售时间：2025 年 05 月 09 日至 2025 年 05 月 16 日止。

（上午 09:00~12:00，下午 14:00~17:00 发售，法定节假日除外）。

2、发售地点：西安市雁塔区唐延路 35 号旺座现代城 C 座 2502 室。

3、文件售价：¥500 元/套，售后不退，谢绝邮寄。

注：（1） 供应商购买标书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及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现金购买；（2）提示：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九、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和地点：

1、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5 月 22 日 09:30

2、磋商时间：2025 年 05 月 22 日 09:30

3、磋商地点：西安市雁塔区唐延路 35 号旺座现代城 C 座 2503 综合开标大厅

十、其它应说明的事项：

1、采购项目联系人：刘嘉辉 崔方明

联系方式（电话/传真）：029-88319689-8004

2、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西安银行朝阳门支行

账 号：211011580000015489

十一、竞争性磋商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3 个工作日。

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 05 月 09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	编列内容
1	项 目 名 称	陕西省戒毒管理局数据专线租赁服务项目
2	采 购 人	采购人名称：陕西省戒毒管理局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习武园 15 号 联系人：郝老师 联系方式：029-87371214
3	采 购 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雁塔区唐延路 35 号旺座现代城 C 座 2502 室 联 系 人：刘嘉辉 崔方明 电 话：029-88319689-8004 邮 箱：sxwzzb123@163.com
4	联 合 体 形 式	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5	备 选 方 案	不允许提供。
6	打 包	本次采购项目不分包，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项目进行磋商，不得自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磋商，任何不完全的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7	磋 商 有效期	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
8	资 格 要 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以下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负责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2、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本单位 2024 年 1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

		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3、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本单位 2024 年 1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4、财务状况证明：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本单位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统一监管平台申请赋码可查询）或磋商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5、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提供声明原件，格式可参考磋商文件第七部分。 6、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投标时，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注： ①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正本中附按照上述要求须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身份证原件除外），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资审时凡有一项不合格者，均按无效磋商处理。 ②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原件及其复印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由于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或所提供证明材料不合格的，将按无效响应处理。（如供应商的各类证书原件正在变更、年检中的，须有相应的行业管理部门出具书面证明，并提供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9	磋商保证金要求	磋商保证金为： 人民币陆仟元整（6000 元） 磋商保证金采用银行对公转账、电汇等非现金的形式对公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为磋商前（以到账时间为准），且应在开标前致电代理机构财务部门确认保证金到账情况，须在响应文件中附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注：磋商保证金以供应商名称汇款，不允许以个人名义交纳）。 户 名：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招商银行西安枫林绿洲支行

		账 号：129906492210000 咨询电话：苏老师 029-88319689-8008 转账事由：戒毒局-084 磋商保证金（按照要求填写转账事由）
10	磋商 响应 文件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分别胶装装订成册，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书面文件为准；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 盘、电子文档应为 PDF 格式 WORD 格式各一份）、磋商一览表壹份（用于磋商单独提交的“磋商一览表”应为原件）。
11	包装 密封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磋商一览表需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磋商一览表”字样。封袋应密封，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鲜章，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等标识、且磋商响应文件袋上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封面标识见竞争性磋商文件附件一）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权被拒绝。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误投或过早启封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自行承担其磋商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的风险。
12	评分 标准	磋商多轮报价，综合评分（详见第四部分）
13	政府采购 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14	本项目所属行业	信息传输业
----	---------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磋商响应文件和参加磋商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采购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须知；
- (4) 评审标准；
- (5) 采购要求；
- (6) 合同条款；
- (7)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如有问题或疑议请及时函告。否则，视为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凡因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2.2 任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询问或要求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二日内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递交代理机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收到的任何询问或澄清要求将在三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3.1 在磋商截止时间五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

清和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并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2 为方便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或澄清内容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补充修改，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期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供应商必须从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竞争性磋商使用。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代理机构。

一、磋商响应文件

1、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根据代理机构发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和顺序认真编制。
具体内容包括：

- (1) 响应函；
- (2) 磋商一览表；
- (3) 分项报价表；
- (4) 磋商保证金；
- (5) 供应商资质证明资料
- (6) 商务和技术响应偏离表；
- (7) 技术支持资料；
- (8) 供应商业绩一览表；
- (9)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 (10) 供应商承诺书；

2、响应报价

2.1 供应商应在响应报价表中标明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工程、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总报价、货物服务报价、技术培训费（如果有）、检测费、人工费、税金及进口产品（如果有）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在合同实施期间，响应报价表中标明本项目所需的总价，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不受实际数量变化的影响。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2.2 供应商成交后承担服务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产生的所有法律及经济责任。

2.3 响应报价表成交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2.4 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一览表上，标明**磋商总报价、服务期**等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2.5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3、磋商货币

采购人只接受人民币作为唯一磋商货币。

4、磋商保证金

4.1 磋商保证金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缴纳。

4.2 供应商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的或磋商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不一致，视为无效磋商。

4.3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4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供应商交纳的磋商保证金：

（1）磋商后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间，供应商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2）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3）由于成交供应商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由于成交供应商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5）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4.5 未成交的供应商在退取磋商保证金时，须携带以下资料办理到代理机构的财务部门办理：

（1）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磋商企业对公银行账户信息（加盖公章）见附件七。

❖ 供应商可在磋商当天将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与磋商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并交给工作人员，当天未提交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与磋商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供应商，在磋商后自行找财务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

4.6 成交供应商在退取磋商保证金时，除携带上述资料外还需携带与采购人签订的采购合同（原件）。

5、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磋商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成交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6、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装订、密封和签署

6.1 供应商须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和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磋商响应文件的打印（**建议双面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磋商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文件；所有的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

6.2 磋商响应文件的装订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分别胶装装订成册（散页无效），且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书面文件为准；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盘、电子文档应为PDF与WORD格式各一份**）、磋商一览表壹份（单独提交的“磋商一览表”应为原件）。

6.3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1）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的落款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签章处签字或盖章。

（2）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在每一份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封面下方以及其他磋商文件要求的位置填写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3）磋商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4）因磋商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6.4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磋商一览表需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磋商一览表”字样。封袋应密封，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鲜章，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等标识、且磋商响应文件袋上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封面标识见竞争性磋商文件**附件一**）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权被拒绝。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误投或过早启封的磋商响应文件，

将自行承担其磋商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的风险。

6.5 本次磋商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磋商响应文件；如磋商响应文件中出现外文资料，必须配以中文译文。否则，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6.6 拒绝接受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磋商。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磋商响应文件递交

1.1 供应商必须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全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至代理机构项目工作人员；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磋商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2 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3 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的磋商响应文件；

1.4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其磋商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2、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三、磋商、评审、定标

1、磋商

1.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主持磋商会议，邀请供应商代表参加。

1.2 磋商时，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拆封。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将供应商的名称、项目名称、响应价格等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案。

1.3 磋商时，磋商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1）磋商文件中磋商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不进行四舍五入；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6) 磋商响应文件中单独密封递交的磋商一览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与正本不一致的，以单独密封递交的磋商一览表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磋商小组

2.1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2.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产生方式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评审专家产生方式的规定。磋商小组负责评审活动。

2.3 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并推荐出成交候选人。

3、磋商响应文件初审

3.1 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保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3.2 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对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下列情况有一项不满足者（但不限于）不得进入下一轮评审：

符合性 审查	1	供应商名称是否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2	响应报价是否超过预算或最高限价
	3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4	磋商有效期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5	是否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

	6	是否与磋商文件商务要求条款不一致或增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款
	7	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3 经过对供应商及磋商响应文件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视为未响应磋商文件实质性条款，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 （1）供应商的响应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 （2）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或供应商名称与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 （3）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4）供应商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的或磋商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不一致，视为无效响应；
- （5）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磋商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6）响应报价出现漏项或与采购要求不符的；
- （7）磋商响应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付款方式、服务期等）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或附加了采购单位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 （8）如澄清、说明的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磋商。

4、磋商响应文件澄清

- 4.1 在评审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磋商小组对其磋商响应文件有疑义不清楚的内容，要求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如磋商小组未变动实质性采购需求，供应商不得对实质性内容进行变动。
- 4.2 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评审

5.1 磋商小组有权对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条款，

本着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进行处理。

5.2 磋商流程

(1)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作符合性审查，只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第二阶段的磋商，否则被淘汰。

(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轮次为二轮），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如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最终报价明显不合理且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在评标现场要求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未提供或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4)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参加磋商的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提交最终报价。

(6) 在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第四部分评分标准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比较、自主打分、综合评审。磋商小组将评审得分汇总后，按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6、定标

6.1 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达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认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单位，同时书面复函代理机构；

6.2 代理机构收到采购单位“定标复函”后 2 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四、签订合同

1、成交后，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供货合同，同时送代理机构归档，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根据需要，代理机构应协助采购人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3、财政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五、代理服务费

1、以本采购项目中标价为基数，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收取。

2、供应商将招标代理服务费计入投标报价但不单独列明，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以转账、电汇或现金等形式交纳。

六、质疑和投诉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等的相关规定办理。

8.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该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8.2 质疑文件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质疑项目及编号、质疑事项；
- 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

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8.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8.4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依法处理。

8.5 质疑文件提交方式：由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携带书面原件及身份证明原件到现场提交（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不能到达现场的，可以委托他人到现场代交，但必须出具授权委托书原件，明确委托事宜。同时被委托人须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否则不予受理。

8.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8.7 质疑受理部门：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8.8 提交质疑文件地点：西安市雁塔区唐延路旺座现代城 C 座 25 楼 2502。

8.9 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

8.10 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六。

第四部分 评审标准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因素的主要因素为价格、技术、业绩、服务等以及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每一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数平均值。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1	磋商报价 (15%)		15	1、经初审合格的磋商文件，其磋商报价为有效磋商报价； 2、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提交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3、响应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最终响应报价) ×15 响应报价不完整的，本项得 0 分。	
	整体方案 (23%)	服务方案 (15%)	15	针对本项目制订切实可行的整体服务方案。 1、服务方案详细完整、可行性、针对性强，能高质量的确保项目服务质量，得 15 分； 2、服务方案比较完整，可行性及针对性较强以保证项目质量，得 13 分； 3、服务方案相对完整，有一定的可行性及针对性以保证项目质量，得 11 分； 4、服务方案基本完整、可行，得 9 分； 5、服务方案比较简单，得 7 分； 6、服务方案简略，可行性存在不足，得 5 分； 7、服务方案存在漏洞、合理性、可行性差，得 3 分； 8、服务方案存在严重漏洞，无可行性，得 1 分； 9、未提供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 (8%)	8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质量保障措施，针对服务质量保障措施情况进行评审： 1.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详细全面，措施得当，预期能够实现良好的项目实施效果，完全能保证服务质量，得8分； 2.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较为详细，措施较为得当，预期效果较好，基本能保证服务质量，得6分； 3.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基本详细，措施不够全面详细，针对性不足，得4分。 4.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较为简单，不够详细，措施不够全面，预期效果较差，较难保证服务质量，得2分。 5、未提供不得分。	

3	技术方案 (30%)	线路稳定性 (9%)	9	提供针对本项目线路性能稳定得资料，针对线路性能稳定证明材料进行评审 1、描述详细，具有良好的使用效果，符合国际、国内相关标准，内容全面，满足服务要求，得 9 分 2、描述相对详细，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符合国际、国内相关标准，基本满足服务要求，得 6 分 3、所提供资料不全，无法佐证满足服务要求，得 3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信息安全 (9%)	9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信息安全方案。 1、信息安全方案详细全面，预期能够实现良好的项目实施效果，完全能保证服务质量，得 9 分； 2、信息安全方案较为详细，预期效果较好，基本能保证服务质量，得 6 分 3、信息安全方案较为简单，不够详细，预期效果较差，较难保证服务质量，得 3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人员组织架构 (6%)	6	供应商有完善的项目管理方案，整个项目设有项目经理人及技术负责人，有详细的人员组织架构，分工合理、责任明确，根据服务团队情况进行评审： 1. 供应商服务团队人数安排合理，完全能够满足项目实际需求，有详细的组织架构，人员分工清楚，责任明确，得 6 分； 2. 供应商服务团队人数安排基本合理，基本或勉强能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组织架构不够详细，人员分工较为明确，得 4 分； 3. 供应商服务团队人数安排不够合理，较难满足项目实际需求，无组织架构，人员分工不够明确，得 2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服务团队人员 (6%)	6	服务团队有专职的专业技术人员负责本次项目的维护与技术服务，提供专职专业技术人员的服务经验、技术资格证书等，根据专业技术人员情况进行评审： 1. 专职技术人员经验丰富，有相应技术资格证书，综合服务能力强，得 6 分； 2. 专职技术人员具备一定的服务能力，有服务经验，有技术资格证书，得 4 分； 3. 专职技术人员综合服务能力一般，缺少类似项目服务经验，缺少技术资格证明，得 2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注：以上人员需提供相关证书及本单位社保或劳动合同，未提供的不得分。	

3	商务 (22%)	售后服务 (6%)	6	提供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①售后内容与措施、②响应时限、③售后服务承诺等： 1、方案描述详细，条理清晰，内容全面，满足服务要求，可行性强，得 6 分； 2、方案描述较为详细，条理较清晰，内容基本满足采购要求，可行性较强得 4 分； 3、方案描述部分响应，条理清晰，内容全面欠缺，无法满足服务要求，可行性差，得 2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故障响应方案 (6%)	6	线路的故障响应方案应包括：①故障诊断、②故障恢复；该内容应详细，准确、实用，明确体现服务的①响应时间、②解决问题时长，③提供紧急响应下的服务方案： 1、方案内容全面详细，贴合项目实际需要，实施后预期可实现良好的效果，得 6 分； 2、方案内容详细，基本实际需要，实施后预期基本实现效果，得 4 分； 3、方案内容与本项目无关，可行性差，得 2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保密服务措施 (10%)	10	具有科学、合理、可行的保密措施，保证相关信息不被泄漏； 1、措施详细完整、可行性、针对性强，得 10 分； 2、措施较完整，可行性及针对性较强，得 8 分； 3、措施基本完整，有可行性及针对性，得 6 分； 4、措施简略，可行性有欠缺，得 4 分； 5、措施不完整，可行性差，得 2 分； 6、未提供不得分。	
4	业绩	业绩 (10%)	10	供应商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合同证明材料，每提供一份证明材料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注：同类项目合同案例的业绩证明材料至少包含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及标的物页，以上证明材料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备注：（一）对小型或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投标的扶持：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可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小型和微型企业声明，具体格式详见附件。

（二）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的扶持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三）对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对节能、环保政策的支持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若投标货物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供应商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及 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若投标货物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供应商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3、产品同时属于“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评审时只有其中一项能享受优先待遇（供应商自行选择，并在报价文件中填写相关信息及数据）。

第五部分 采购要求

一、商务要求

- 1、项目名称：陕西省戒毒管理局数据专线租赁服务项目
- 2、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 3、服务地点：陕西省戒毒管理局指定地点；
- 4、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一次性付清全部费用。
- 4、其他商务要求：详见第六部分合同条款

二、采购内容

为满足陕西省戒毒管理局工作需要，保障局机关正常办公和信息化工作需要，拟采购数据专线。具体要求如下：

- 1、省局中心机房（位于习武园）到省局数据机房（位于引镇）之间为数字链路专线接入，带宽 1000M；
- 2、省局中心机房互联网专线接入，带宽 200M；
- 3、省局数据机房互联网专线接入，带宽 100M。

三、线路运营商维保服务要求：

（一）专线服务要求：

- 1、网络接通率：保证 99.9%以上的网络接通率。
- 2、网络效能：网内每月数据来回传输的延迟时间最大为 80ms 。
- 3、网络可靠性：每月数据成功传输率不低于 95%。
- 4、服务回应：网络设计过程中从网络技术、骨干路由、核心设备等多方面保障网络的可靠性，承诺 7*24 小时售后服务电话畅通，按照“首问负责”的原则，可就近向当地客户服务热线提出故障申告或投诉，以便获得更加及时和便捷的服务。同时设立了大客户重大障碍申告热线以及保障中心维护经理热线电话，及时解决系统使用网络中遇到的问题，为全系统提供快速、优质响应服务，确保 10 分钟内给予故障申告响应回复。故障处理完毕后，三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供故障处理报告。
- 5、接口实测速率： $\geq$ 接口理论速率 $\times$ 90%
- 6、上下行速率差：上行速率 $\geq$ 下行速率 $\times$ 99%
- 7、IP 地址： $\geq$ 32 个连续国际互联网 IP 静态地址。

8、年中断次数： ≤ 4

9、每次中断时间： $\leq 120\text{min}$

10、故障处理时间：响应时间 $\leq 2\text{h}$ ，排除时间 $\leq 4\text{h}$ 。

11、培训：不少于 1 日 1 人

（二）其他要求

1、必须保证带宽不稀释、出口无瓶颈，带宽和时延等方面有良好的保证；

2、安全保障必须具有防火墙、网络入侵检测、漏洞扫描、防病毒系统等安全手段，定期进行安全评估工作并将结果通报我局，确保全系统对网络的安全需求；网络带宽独立性必须采用独享带宽接入（承诺 M 数可达），网速不受宽带使用高峰期的影响，网速稳定优质。

3、线路工程师须对我局数据中心应急值守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指导和培训。

4、特殊时段和国家法定节假日期间，相关线路运营商须提供重点保障，确保特定条件下的用网需求。

5、售后服务：提供 7*24 小时的故障报修体系，承诺在报障后 4 小时内排除网络故障，维护工程师每月上门走访巡检，了解网络使用状况；一季度提供一次网络运行报告，对该季度用户的网络运行情况做全方位的分析，具体售后服务指标如下：

①7：00 至 24：00 件发生的障碍，进行故障处理的恢复时间为 240 分钟

②提供网络巡检服务，1 次/1 月。

③在业务开通、障碍处理过程中及时做好与客户的沟通反馈。

④提供 7×24 热线服务提供故障受理与升级处理机制。

⑤对中断超过 1 小时的服务方原因故障，提供故障处理报告。

⑥根据客户需求提供技术业务培训及研讨交流。

6、因采购人的特殊性，需提供针对我局信息安全保护措施。

第六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合同）

《一般经济合同示范文本》

_____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签订地点：_____

合同

合同编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甲、乙双方就_____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服务名称：_____

二、项目内容：_____

（若有服务项目清单，作为附件附在合同最后）

三、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一次性付清全部费用。

2.甲方开票发票要求：

（1）单位名称：

（2）单位账号：

（3）开户行：

（4）纳税人识别号：

（5）单位地址：

3.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1）单位名称：

(2) 单位账号：

(3) 开户行：

(4) 纳税人识别号：

(5) 单位地址：

(6) 供应商规模：（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其他）

(7) 供应商特殊性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

注：开户行、单位名称、单位账号如有变更，变更一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前二十天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如未按时通知或通知有误而影响结算者，所产生的责任及损失自行承担。

四、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1. 本项目服务期限：__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2. 服务实施地点：_____

五、服务质量保证

1. 乙方按照本合同前款所述的服务时间、地点、内容、数量和质量等要求向甲方提供服务，在服务期限内，若乙方提供的服务未达到约定的数量、质量等标准，应当及时更换、补齐或提升服务质量水平至本合同要求的标准。

2.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场地、设施或材料等条件完成服务内容。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本合同服务项目质量标准要求及相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

他标准、规范，并自觉接受甲方监督。

3. 乙方应具有提供本合同所载服务应当具有的各项资质及专业技术人员，乙方工作人员应遵守甲方以及学校相关的规章制度，文明操作，安全服务；由于乙方的管理失误或乙方工作人员的过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保留追究乙方相关责任的权利。

4. 如果乙方工作人员在服务中，未尽安全义务，有可能出现伤害自身或威胁到他人生命、财产安全的情况，甲方以及相关工作人员有权立即要求中止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 乙方应确保向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不存在侵犯甲方或第三方知识产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合法权利的情况，保证甲方免受任何第三方主张任何权利。

6. 质量保质期为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年。质量保证期内，乙方负责对本项目中所含货物类产品免费提供维护、维修或更换，乙方承担设备维修所需的零配件及不能解决的故障需要返回生产厂家维修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若存在质保期，则约定）

7. 服务期及质量保证期内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做出服务响应的，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提供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

乙方保证提供的服务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及乙方相关服务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中之较高者。

服务完毕之日起____天内，乙方可向甲方提出书面验收申请，甲方与乙方以合同文本中描述的有关技术要求为准，出具验收报告。

七、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按合同规定认真履约。

2.乙方若因非不可抗力因素无法按时提供服务，乙方应从要求最迟服务起始日期的次日起，每日向甲方支付未提供服务部分的服务款的【 】%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如遇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1）合同签订后不能按合同时限要求提供服务；（2）所供服务不合格或与合同不符；（3）不能按合同履约；（4）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服务，经甲方要求 24 小时内无响应，或 48 小时内不能提供服务方案或服务的，或者经甲方催促后仍不能整改或提供服务不达标的。

4.乙方对所供服务出现的问题推托、拖延，未在约定时间内做出服务响应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金额【 】%支付违约金。

5.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进行验收以及验收前的外围配套等工作。

6.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任意一方未及时履行相关义务，经守约方催告后仍未履行的，守约方可于催告期满后解除本合同，由此产生的相应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7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的违约金。同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8 乙方应当对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获取的甲方相关数据及资料承担保密义务，保密期限为长期。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的，应当向甲方承担本合同总价款【 】%的违约金并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同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八、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生效后，发生合同订立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等，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

2.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十五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将有关证明文件送交对方。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甲乙双方应协商以寻找合理的解决方法，双方不可放任不可抗力事件损害后果。

4.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三十天时，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的问题。

九、合同生效与终止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且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即为本合同的生效日期。如双方签字日期不一致时，以最后签字方的签字日期为合同的生效日期。

2.保密条款、争议解决和双方未了的债权和债务不受合同期满的影响，并且守约方有权提出索赔。

3.如乙方未能全面履行合同所有条款，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不退还乙方所交履约保证金（如有），以此作为乙方对甲方的赔偿，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

十、 解决争议的方法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争执，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 其他规定

1.合同的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保持一致，双方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 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双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合同性质的需要协商一致确定的条款，如保密条款、安全条款、廉洁条款等）。

3.本合同一式 6 份，甲方执 4 份，乙方执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签字）：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联系方式：_____

签订时间：__年__月__日

签订时间：__年__月__日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第七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SXWZ2024ZB-SJDJ-084 （正本或副本）

陕西省戒毒管理局数据专线租赁服 务项目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日 期：

目录

第一章 响应函

第二章 磋商一览表

第三章 分项报价表

第四章 磋商保证金

第五章 供应商资质证明资料

第六章 商务和技术响应偏离表

第七章 技术支持资料

第八章 供应商业绩一览表

第九章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第十章 供应商承诺书

第一章 响应函

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项目名称：_____编号为_____：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公司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承诺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全部要求，提供合格的产品及完善的技术服务，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

2、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响应总报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3、我方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文档壹份、磋商一览表壹份。

4、我们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5、如果我方在磋商后到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响应文件及承诺，我们的保证金将被对方没收。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资料。

7、我方承诺磋商有效期为磋商后____90____日历日内有效。

8、所有关于本次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传真：

邮编：

日期：年 月 日

第二章 磋商一览表

项目名称：陕西省戒毒管理局数据专线租赁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SXWZ2024ZB-SJDJ-084

单位：元

报价内容 响应内容	磋商总报价（元）	服务期
陕西省戒毒管理局数据 专线租赁服务项目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小写）¥ 元		
备注：1.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服务期见第五部分采购要求。		

此表应再制作一份，单独密封递交。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第三章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陕西省戒毒管理局数据专线租赁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SXWZ2024ZB-SJDJ-084

共 页，第 页

服务 费用	序号	名称	服务/费用类型	服务商	数量/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4						
							
其他费用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元					
备注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第四章 磋商保证金

供应商在此处提供保证金缴纳凭证扫描件加盖公章，或者财政部门指定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第五章 供应商资质证明资料

供应商需在此页附磋商公告或磋商文件中要求的资质证明文件，
资质原件由供应商自行携带评审时备查，响应文件附资质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参考见下页。

附：资质证明文件格式：

1、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致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司名称）参加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名称及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供应商基本情况一览表

2-1 供应商基本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2-2 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资质证明材料。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授权书或身份证明（按下方
给定格式进行填写）

3-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格式）

致：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注册资金			
	工商登记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 定 代 表 人 (负 责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复	(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印 件		
--------	--	--

3-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性别）授权（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项目名称）（文件编号： ）的投标、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90 日历日。

单位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性别: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会议之日计算不得少于 90 日历日。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4、无严重违法记录声明

我单位参与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我单位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公开招标工作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活动记录，未被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5、社保资金缴纳证明材料

6、税收缴纳证明材料：

7、财务状况证明材料：

8、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9、非联合体声明（格式自拟）

第六章 商务和技术响应偏离表

表 1、商务响应偏差表

序号	商务条款	商务要求内容	响应文件响应商务内容	偏离说明

填写说明：供应商对本项目付款、服务期等商务方面进行响应说明，并保证响应的真实性。

偏差说明填写：正偏离（标明正偏离内容）、符合。

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月日

表 2、技术响应偏差表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服务要求	响应文件 服务内容	偏差说明	备注

填写说明：请按磋商文件要求的实际服务要求，逐条对应响应文件的“采购要求”中的服务要求认真填写本表。偏差说明填写：正偏离（标明正偏离内容及正偏离的证明材料的页码）、符合（标明主要技术参数证明材料页码）或负偏离。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月日

第七章 技术支持资料

供应商可根据评审办法自行编写，不限于以下内容：

第八章 供应商业绩一览表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质量	备注

注：供应商（仅限于供应商自己实施的）以上业绩需提供采购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第九章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供应商可在此处附附件二至附件五的证明
材料，如没有提供，视为无。**

第十章 供应商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货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货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货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它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单位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邮编：

地址：

电话：

时间：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承诺书II

致：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陕西省戒毒管理局数据专线租赁服务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被授权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承诺书III

致：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陕西省戒毒管理局数据专线租赁服务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被授权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承诺书IV

致：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陕西省戒毒管理局数据专线租赁服务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产品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响应产品为正品行货。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被授权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承诺书 V

致：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陕西省戒毒管理局数据专线租赁服务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磋商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被授权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附件一：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SXWZ2024ZB-SJDJ-084

项目名称：陕西省戒毒管理局数据专线租赁服务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

（非磋商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磋商响应文件副本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SXWZ2024ZB-SJDJ-084

项目名称：陕西省戒毒管理局数据专线租赁服务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副本）

（非磋商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磋商一览表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SXWZ2024ZB-SJDJ-084

项目名称：陕西省戒毒管理局数据专线租赁服务项目

磋商一览表

（非磋商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

时 间： 年 月 日

电子文档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SXWZ2024ZB-SJDJ-084

项目名称：陕西省戒毒管理局数据专线租赁服务项目

电子文档

（非磋商会议不得启封）

供应商（公章）：

时 间： 年 月 日

附件二、中小企业申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声明并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信息传输业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申明，并对申明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制造商	金额（元）	所占比例
1	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2	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注：1、本声明函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2、如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货物须按此格式附其他中小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说明：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下列情形，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总则第六款规定提供产品列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所在页的复印件（该页包含制造商或企业名称或申请单位名称、规格型号、有效期截止日期等内容），并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1）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的“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2）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的“环境标志产品”。

2、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六、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包号：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七、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应退磋商保证金	小 写：	
	大 写：	
收款单位（盖章）	单 位 名 称	
	开 户 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	

注：单位公章需清晰完整。（仅作为退还保证金时使用，需单独提供，无需做在响应文件中）

供应商可在磋商当天将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与磋商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并交给工作人员，当天未提交保证金退还账户信息确认表与磋商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供应商，在磋商后自行找财务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

公平

公正

公开

企业名称：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雁塔区唐延路 35 号旺座现代城 C 座 2502 室

邮政编码：710065

电话：029-88319689

传真：029-88319689